
股票简称：阳普医疗

股票代码：300030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债券代码：112522

关于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债券代码：112522.SZ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2017 年 5 月 19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普医疗”、“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建投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该议案经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2 月 27 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明确了本次债券的具体资金用途。

(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95 号文核准，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三)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2 日成功发行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阳普 S1”，债券代码“112522”）。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3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 重大事项

2017年5月11日，发行人工会委员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5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及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7名高级管理人员；同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发行人已于2017年5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站等公开渠道发布《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职工监事的公告》，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披露。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1、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及变动基本情况

连庆明先生，公司原副董事长，现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崔文婉女士，公司原董事，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闫红玉女士，公司原董事，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谢石松先生，公司原独立董事，现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姜悦女士；公司原独立董事，现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蒋广成先生，公司原监事会主席，现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于修安先生，公司原监事，现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许铭飞先生，公司原职工监事，现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二）相关决定情况、新任董事、总经理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等

本次换届选举、聘任工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程序及变动结果合法有效，相关人员任职资格、专业能力、从业经历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任职资格的要求，具备相应的知识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

1、本次变动后，新任董事、监事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	任职期限	持股数（股）
蒋广成	非独立董事	男	49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杨利	非独立董事	男	41	2017年5月12日	3年	10,000
李卓	非独立董事	女	38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谭敏	非独立董事	男	59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蹇宏	非独立董事	男	54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谢晓尧	独立董事	男	51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康熙雄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廖永鹏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李孝坚	监事	男	40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莫淑荣	职工监事	女	40	2017年5月12日	3年	0

2、新任董事、监事的简历情况

(1) 蒋广成，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生，武汉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至2010年，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4年2月担任阳普京成医疗用品（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7月至2014年3月担任杭州龙鑫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4年8月至2017年5月担任发行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蒋广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2) 杨利，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9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至今在阳普医疗任职，历任公司品质控制部经理、公司制造部经理、总经理特别助理，现任全资子公司广州瑞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杨利先生目前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3) 李卓，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3月生，大学毕业。2006年9月-2009年11月任公司浙江省区经理，2009年11月-2011年11月任华北区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子公司阳普京成医疗用品（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李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4) 谭敏，男，中国国籍，1958年11月生，博士学历，毕业于中山医科大学，1998年4月-2002年12月任中山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副院长，现任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胃肠外科中心主任。

学会任职情况：

广东省医学会微创外科学分会名誉主任委员

广东省医疗行业协会微创外科管理分会主任委员

广东省医疗行业协会消化外科管理分会副主任委员

广东省医师协会微创外科管理分会副主任委员

中华医学会消化内镜学分会外科学组副组长

中国医师协会外科医师分会疝与腹壁外科医师委员会常委

中华医学会腹腔镜—内镜外科学组全国委员

中国医师协会内镜医师分会常委

卫生部内镜专业技术委员会考评专家

卫生部内镜专业普通外科技术培训（广东）基地主任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谭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姜悦女士的配偶，其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5) 蹇宏，男，中国国籍，1963年3月生，武汉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正隆（北京）保险经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珞珈校友企业联盟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大学保险系硕士生导师；贵州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客座教授；国家级专业人才库

金融保险分库特级专业人才；人力和资源保障部注册理财规划师标准评审委员会专家评委；全国妇联“中国家庭理财教育项目”专家领导小组成员；中国保险精英圆桌大会主席；福布斯财富俱乐部理财顾问；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凤凰卫视、湖南卫视、搜狐网、新浪网等多家媒体特邀理财嘉宾；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光大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等特邀顾问。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蹇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6) 谢晓尧，男，中国国籍，1966年6月生，博士学历。1991年7月中山大学法学院经济法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留校任教；1991年7月至1998年7月任中山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1998年7月至2006年6月任中山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02年9月至2005年12月在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在职攻读博士研究生，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06年6月至今，任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2010年起聘为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司法研究中心主任。

长期从事知识产权法与竞争法研究，在《中国法学》等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40多篇，出版的代表性著作有《竞争秩序的道德解读——反不正当竞争法研究》、《在经验与制度之间：不正当竞争司法案例类型化研究》，主持完成了教育部、司法部等部门的10多项科研课题，获得省部级科研奖励4项。

现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专家，广东省知识产权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知识产权局第三批“百名高层次人才培养人选”，商务部海外维权专家，广东省著名商标评审委员会常务委员，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法官遴选委员会专家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委员会法律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广州、佛山等地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在广东法仪律师事务所从事兼职律师工作，代理过“广深高速公路收费案”、“加多宝与王老吉”系列案等有一定社会影响的案件。目前担任白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多益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谢晓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7) 康熙雄，男，1952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至2000年就职于白求恩医科大学，2006年6月至今任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检验科教授。兼任博晖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康熙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8) 廖永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9月至2015年3月任强生集团广州倍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廖永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9) 李孝坚，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生，毕业于四川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3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公司研发部，从事新产品的研发工作，主持开发了一次性微生物拭子，全自动真空采血管脱盖机等产品。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子公司杭州龙鑫研发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子公司广州瑞达副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李孝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10) 莫淑荣，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生，本科学历。2003年至今，在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国际贸易业务开发部经理。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披露的相关公告，莫淑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3、新任董事、监事的兼职情况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蒋广成	非独立董事	无	无
杨利	非独立董事	广州瑞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湖北赛罗生物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李卓	非独立董事	阳普京成（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谭敏	非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教授、主任
蹇宏	非独立董事	正隆（北京）保险经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珞珈校友企业联盟有限公司	总经理
谢晓尧	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	教授
		白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州多益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康熙雄	独立董事	北京天坛医院	教授
		博晖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廖永鹏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李孝坚	监事	广州瑞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莫淑荣	职工监事	无	无

二、影响分析

（一）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变动后，相关人员任职资格、专业能力、从业经历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任职资格的要求，具备相应的知识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目前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正常履职，本次公司相关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二）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的影响

本次变动不影响变动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三）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换届选举、聘任工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程序及变动结果合法有效，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现行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9日

1100000047469